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20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40,720,9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992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朱超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范海滨先生和马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5人，其中司成莉女士、丁少江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张如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代行董事会秘书赵凯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839,785,388	99.9670	是

2、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更换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839,785,389	99.967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9,789,149	99.7082				
2.01	关于更换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9,789,150	99.708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刚、章钟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天禾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